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造纸原料1%氢氧化钠抽出物 含量的测定

GB/T 2677.5—93

代替 GB 2677.5—81

Fibrous raw material—Determination of one percent
sodium hydroxide solubility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测定造纸原料1% (m/m) 氢氧化钠抽出物含量的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木材和非木材的纤维原料。

2 引用标准

GB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溶液制备方法

GB 603 化学试剂 制剂及制品制备方法

GB 2677.1 造纸原料分析用试样的采取

GB 2677.2 造纸原料水分的测定

3 原理

测定方法是用1% (m/m) 氢氧化钠处理试样,经洗涤烘干后,从而确定其抽出物的含量。

4 试剂

分析时,必须使用分析纯试剂,试验用水应符合4.1条的规定。

4.1 蒸馏水或去离子水

4.2 甲基橙指示液:1 g/L。

称取0.1 g 甲基橙溶解于水中,稀释至100 mL。

4.3 氯化钡溶液:100 g/L。

称取11.7 g 的氯化钡($BaCl \cdot 2H_2O$)溶解于100 mL 的水中。

4.4 酚酞指示液:10 g/L。

称取1.0 g 的酚酞溶于95%的乙醇溶液中,并用乙醇稀释至100 mL。

4.5 溴甲酚氯指示液:1 g/L。

称取0.1 g 的溴甲酚氯,溶于95%的乙醇溶液中,并用乙醇稀释至100 mL。

4.6 甲基红指示液:2 g/L。

称取2 g/L 的甲基红溶于95%的乙醇溶液中,并用乙醇稀释至100 mL。

4.7 溴甲酚绿-甲基红指示液。

取3份的1 g/L 溴甲酚绿乙醇溶液与1份的2 g/L 甲基红乙醇溶液混合,摇匀。

4.8 盐酸标准滴定溶液: $c(HCl)=0.1 \text{ mol/L}$ 。

4.8.1 配制:量取9 mL 的浓盐酸($\rho_{20^\circ C}=1.19 \text{ g/mL}$),加水稀释成为1 L,摇匀。

国家技术监督局1993-03-01批准

1993-10-01实施